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L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須予披露交易 於目標公司的投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Femto S.à.r.l.的投資(「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威麟(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其他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與目標公司就投資訂立注資協議(「注資協議」)。總投資金額為5,000,000歐元(相當於約42,409,000港元)，乃透過就買賣協議項下的購買價餘額向目標公司轉讓應收Femto Technologies的款項償付。

如注資協議所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即成交日)，威麟已注資3,376,318.94歐元(由買賣協議原先協定的2,871,729歐元予以調整)即上述應收款項的一部分，以認購及悉數支付目標公司於目標公司增資完成後發行的337,630股每股面值0.10歐元的股份。

* 僅供識別

根據注資協議，威麟同意金額為1,623,681.06歐元(由買賣協議原先協定的2,128,271歐元予以調整)的未償還應收款項應轉移及注入目標公司的注資賬戶，且無需發行目標公司的股份。上述轉讓及注資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即目標公司股東批准有關注資及有關注資獲分配至目標公司注資賬戶當日)生效。

投資的完成須待(i)於最後期限前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及(ii)強制要約收購完成後作實。於本公告日期，(i)出售事項經已完成；及(ii)據Prima所公佈，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滿足達成強制要約收購所需之條件，而Prima之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開始自米蘭交易所撤銷上市。

因此，威麟持有目標公司約2.5%股權，並將自強制要約收購完成日起透過目標公司間接持有全部已發行Prima股份約2.5%。

承董事會命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陳正煊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

就本公告而言，已採用1.00港元兌0.1179歐元之匯率(如適用)，僅供說明之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及陳正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ZAVATTI Samuel Mario先生、黃達昌先生及葛友勤先生。